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6-07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27日，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1月22日通过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主席武长江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经举手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原激励对象杨欢、胡芝林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的“第四十条 激励对象因离职尚未解锁的标的股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以上两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24万股，回购价格为2.17元/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以上两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 月 28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1 月 28 日